

证券代码：874565

证券简称：耀泰股份

主办券商：东方证券

宁波耀泰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8月21日审议并通过《关于提名宋银杰为公司第一届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提名宋银杰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自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自2025年9月11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间接持有公司股份215,250股，占公司股本的0.35%，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任命原因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提高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能力和水平，公司拟增加董事会席位，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现提名宋银杰为公司第一届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宋银杰，男，1986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7年7月至2008年8月担任耀明电器设计员，2008年9月至2013年12月担任耀泰有限设计员，2014年1月至2022年9月担任耀泰有限设计部经理，2022年9月至2023年12月担任耀泰有限研发技术中心总监助理，2023年11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2024年1月至今担任公司研发技术中心总监。

二、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

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

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此次董事的任命符合公司实际发展的需要，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三、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公司董事候选人的个人简历、教育背景、工作情况等资料，我们认为公司本次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已征得被提名人本人同意，本次董事任职资格、提名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提名程序合法有效，同意本次提名宋银杰先生为董事。

四、备查文件

《宁波耀泰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宁波耀泰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1 日